

狼

LANG WA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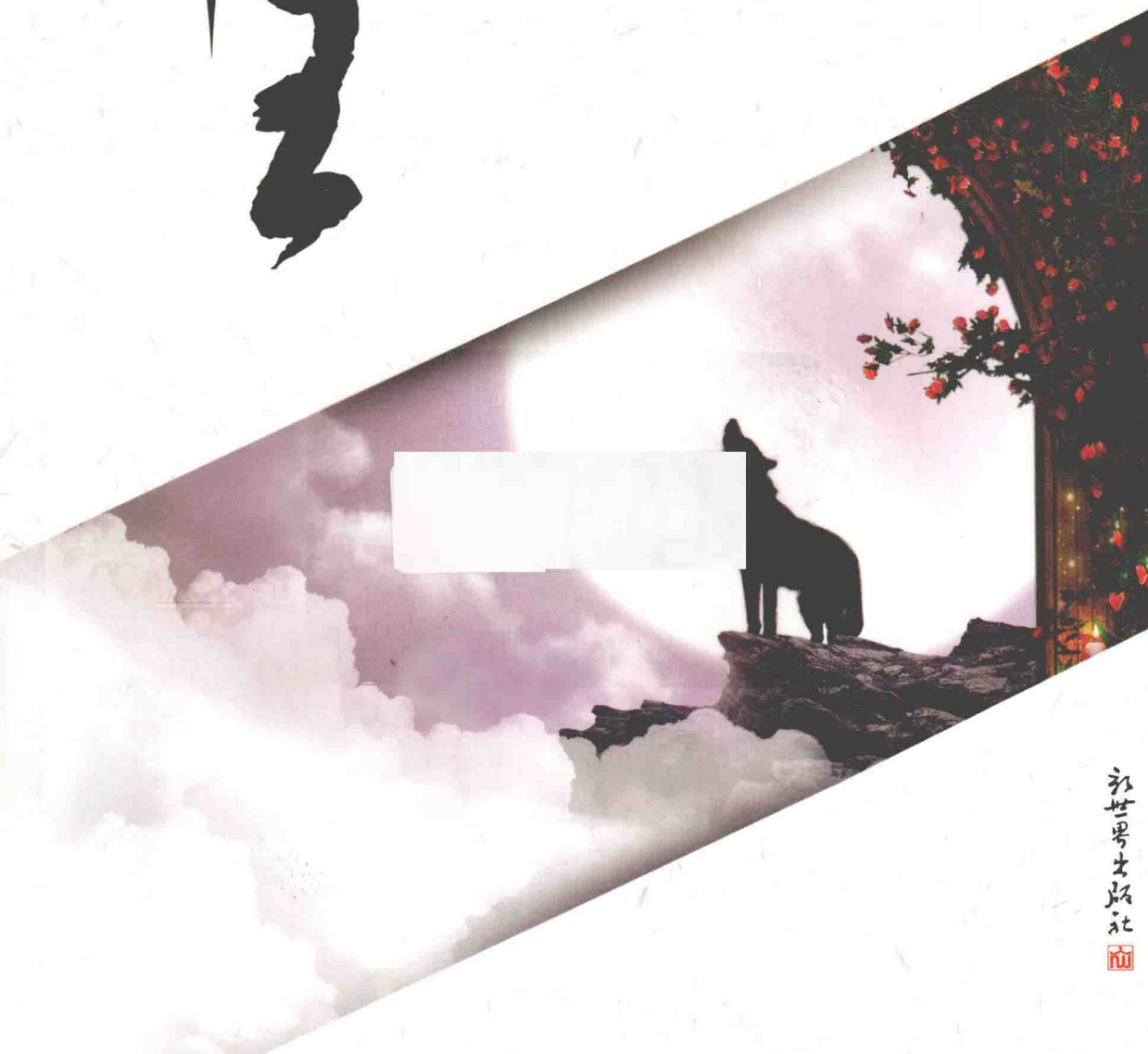
王



【上】

林家成 著

林家成『与众不同』的幻想小说
世人都见过狼的阴险与狡黠，
谁见过他的忧伤与孤独？



新世界出版社





根

LANG WANG



新世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狼王: 全2册 / 林家成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7-5104-4594-1

I. ①狼… II. ①林…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20312号

狼王 (全二册)

作 者 林家成
责任编辑 丁媛媛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 行 部 (010)6899 5968 (010)6899 8705 (传真)
总 编 室 (010)6899 5424 (010)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980 1/16
字 数 493千字
印 张 40
版 次 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4-4594-1
定 价 59.80元 (全二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6899 8638

狼

LANG WANG

目录 〔上〕

序	
第一章 天才和废物	003
第二章 洛凡的成长	020
第三章 迟来的父亲	054
第四章 狩猎	073
第五章 魔武学院	091
第六章 诡异的杀人事件	104
第七章 意外的艳遇	120
第八章 女人是麻烦	137
第九章 真的被陷害了	152
第十章 前世的记忆	168
第十一章 做矿工的日子	183
第十二章 异世有佳人	204
第十三章 脱胎换骨	219
第十四章 新生的雅格	233
第十五章 隐士一族	249
第十六章 蛇群袭击	264
第十七章 神秘的莫罗族	282
第十八章 翻手为云，覆手为雨	298



目 录 〔下〕

第十九章	聚财之道	315
第二十章	人才难得	331
第二十一章	见到皇子	342
第二十二章	准备报仇	353
第二十三章	情动不由心	365
第二十四章	温泉胜地	380
第二十五章	三公主的来意	397
第二十六章	沃克的近况	417
第二十七章	结拜兄弟	433
第二十八章	黄金剑士级的对手	447
第二十九章	大获全胜	464
第三十章	另一类报复	478
第三十一章	美人乡里不知愁	490
第三十二章	天下大乱	505
第三十三章	接连失控	520
第三十四章	回到领地	536
第三十五章	沃克的行踪	552
第三十六章	先天之境	568
第三十七章	深入敌巢	583
第三十八章	军前对峙	600
第三十九章	了断恩怨	615

序



《狼王》是我的第二本书，是唯一一本以男生为主角的小说。它饱含了生活在梦中的女生对童话般爱情故事的美好期盼和向往。

还记得那时，是二〇〇七年四五月间，我突然很想写一个故事，如果一个男生来到和自己生活环境完全不同的世界，他的爱情和情感世界是怎样的，他的人生又是如何？我想写一个我想象的人生，如是便有了《狼王》。

那时，我还在深圳上班，工作很轻闲。那阵子，可以说是最有激情的时候，或是半夜醒来，或是吃饭的空当，或是上班等人的时候，我想码字就能码出来，而且码得特别欢快，特别期待。

这种感觉，现在不会再有了。现在哪怕是码一千字，我也得培养情绪，也得心有空暇。

那时，随时随地都有灵感。有时夜深人静，再无人语，感觉到键盘啪啪地敲击声，自己都很愉快。

写这本书，我也没有像写别的书那样浮躁，我只是写着，把它存在文档中，想起来了，便上传到网上。对这本书的成绩，我也不像对别的书那么关心，点击多少，推荐多少，有多少人喜欢，我虽然上心，却不是那么战战兢兢。

这是唯一一本没有功利心的小说，是我的真情流露。它也是唯一一本我码到五六十万字，却不在乎它的成绩是好是坏的文，只因为我喜欢、我热爱。我想，也许是因为写这本书的时候，仅仅是看着它从自己的手下诞生，光是看着它一千字一千字地累加，便满足了，愉悦了。又或者，仅仅是这个故事成型，主人公一步步走向成熟，我就从中得到了满足。

这种满足，甚至大于一切！

我还记得，某年的五一，我没有休一天假，因为我每天都在写这本书，每天都要写八个多小时。当五一结束后，我算了算，别人玩闹的七天，我码了十来万字，一种满足感和成就感便油然而生。

直到现在我还在想着，写这本书怎么就这么有感觉呢？灵感像水一样滔滔不绝，文字自然地从笔下诞生，仅因码字而带来的愉悦感，便充实着我的身心。

《狼王》完结时，是六月份。结束后，我就写《转世为狐》，紧接着是《狐戏红尘》。一本一本走到今天，我已成了一个老作者。如今已有很多读者在关注我，关注我的书，但是写《狼王》的感觉，是唯一，是仅有！

有时候我很感慨，“人生若只如初见……”我与《狼王》的结缘，便是初见的感觉，很纯粹，很美好！

现在，《狼王》即将上市，我很感激出版方的“慧眼识英雄”。

《狼王》曾经寄托了我那么美好的感情，曾经带给我那么愉悦的感受。我想，那种感觉已经不会再有了。我现在只希望，这本书中的故事，能给大伙儿也带来同样的愉悦。

非常期待与《狼王》见面的时刻！

林家成

2011年10月于长沙

第一章

天才和废物



这个大陆叫作亚斯大陆，面积比地球大了三倍以上，是个魔法与剑为王道的地方。

洛凡的父亲是一个伯爵，拥有一片不错的封地，现在他们居住的地方，是他父亲众多庄园中的一座。

洛凡的父亲——高斯·斯特各，是个强势而冷漠的男人，他拥有的妻妾少说也有二三十个。高斯极为好色，他的妻妾是他从各地收集而来的。他最宠爱的是九夫人，也就是与洛凡同日出生的弟弟的母亲丽琳。

洛凡的母亲雅织，是个意外的存在。当年高斯看中了一位伯爵漂亮的女儿，用了大量的时间和金钱，精心布置了一个极巧妙的陷阱，就等着那个女孩入网。哪知他算计了半天，清醒后居然发现躺在自己床上是个丑陋的女仆，而他相中的尤物，却带着众人冲进他的房间，要求他给自己的女仆一个交代。又气又恨的高斯，虽然被迫正式地把那个丑陋的女仆，也就是洛凡的母亲雅织娶回了家，却也从来就把她当作隐形人。

哪知他那一夜的风流，居然播了洛凡这个种下来。高斯长相英俊，气宇不

凡，虽然他极为厌恶雅织，雅织却一颗芳心全系到了他身上。本来她还寄望着自己为他生了一个儿子，会改变自己在丈夫心中的地位。哪里知道他居然看也不来看儿子一眼，仿佛这个儿子从来不存在一样。

由于父亲的冷落，洛凡的母亲经常是一个人待着。他母亲在想了很久之后，决定叫他洛凡·斯特各。

洛凡很喜欢他的名字，因为这个名字一听，便知道是人的名字。洛凡因此赏了他母亲大大一个吻。没有牙齿的小嘴，啃到他母亲的脸上，乐得母亲高兴得把他亲了又亲。

他们母子所住的地方，是庄园最偏远的角落。因为高斯的关系，所有的佣人也看不起这个被迫娶回来的七夫人。因此雅织这里算是门可罗雀了。

不知为什么，虽然带有前世的记忆，但那记忆却恍恍惚惚，似有似无，而且洛凡还觉得，自己无论是记忆力还是反应能力，都很差劲。洛凡感到自己的脑子并不清醒，很多事要努力地想才有一点点印象。别人的话，他虽然听得懂，但其中的含义，却不甚明白。他不知道，他做了十世畜牲，刚投生为人，灵智远低于常人的智力。

一转眼就到了洛凡满一周岁的日子。周岁，是个很重要的日子，在亚斯大陆，满周岁和十六岁的成年礼一样，是极受重视的。满周岁这一天，每一个孩子都要测试他的魔法和斗气潜力，潜力好的孩子，就会被重点培养。就算是贫民、奴隶的孩子，如果潜力好，也会被国家重点培养。这个制度，便是奇亚帝国称霸大陆最主要的原因。

洛凡虽然很不得他父亲的心愿，但这一天他也被佣人抱到神圣殿堂，与其他同时出生的小孩子一起，接受周岁洗礼和潜力测试。

洛凡隐隐约约知道这一天会很重。因为他从母亲的脸上，他可以清楚地感觉到那份担忧和期待。所以他和所有周岁的小儿一样，冲着他的母亲露出四个牙齿的笑容。

周岁的洛凡，已经学会站立了，偶尔也能走两步。这一点，他和所有的小孩没有两样。生日那天，洛凡很早就被母亲弄醒了，雅织很认真地把一件漂亮的衣服给洛凡穿上。这是她丈夫为了不让儿子在众人面前丢脸，特地派人送来的。虽然雅织知道，但她还是很开心，她把衣服紧紧地贴在脸上，似乎这样就可以感觉

到丈夫的体温一样。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小心翼翼地给儿子穿上这件衣服。

洛凡张开嘴，开心地给了他母亲一个笑脸。但母亲并不像往常一样抱着他亲了又亲，而是赶快拿过一块抹布，懊恼地一边细细地擦拭衣服上的口水，一边数落着：“你呀，这可是你第一次收到你父亲的礼物啊。你怎么可以弄脏它呢？”

整理好之后，雅织小心地喂儿子吃了一点稀饭。吃饱之后，洛凡又敌不过睡魔的召唤，沉沉地睡着了。等他醒来的时候，发现母亲抱着自己，站在一个极为华丽而空阔的所在，周围站满了人。前面是一个大大的祭台，祭台上站着一个白头发的老头。老头旁边，分明站着一胖一瘦两个男子，还有两个妙龄少女。祭台下面，站满了来做周岁洗礼的家长和小孩儿。小孩子足足有十多个，有的哭着，有的叫着，他们的父母，在旁边劝的劝，骂的骂，吵吵闹闹的。

洛凡所在的这一列，有几个衣着华贵的人倒是坐着。其中一个男人四十来岁，长方脸，眉目之间极为清俊。他身边一个蓝发紫眸美貌妇人抱着一个漂亮的小男孩。男孩白净的脸上一对圆圆的大眼溜溜地转动着，显得极为聪明。他不时扯扯妇人的头发，有时干脆坐了起来，爬到中年男子的身上，玩耍着他的胡子。那男人极为重视自己的胡子，每次都小心翼翼地从我手里夺回自己的胡子。小男孩也不哭，津津有味地跟父亲争夺着。男人一抢回，他就再抓，再抢，再抓。父子俩的行为，使得周边的人都笑了起来。

洛凡的母亲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那个男人，显得极为迷恋。不过，所有的人都离开她一段距离。再说，周围人的衣着华丽，气质高贵，就算一个仆人，也显得比他们母子高贵许多。

雅织虽然穿着她最漂亮的衣服，但是她面目平庸，行为局促，在众人面前显得极为渺小。她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的丈夫，看着丈夫旁边美丽的丽莎，还有他们的儿子。忽然，她转回眼睛，正碰上了周围人鄙视的眼光。她连忙低下头，但还是传来一声责骂：“真是个贱货，居然这么看着老爷！”“就是，就不怕那张丑脸把老爷恶心着。”

母亲的想，洛凡是无法知道的，他也不懂得关心。他只是睁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到处转悠着。尤其是他那漂亮的弟弟，更是引起了他的注意。

他紧紧地抓着他的母亲，不停地指着他弟弟的方向，口里“啊，啊”地叫着。但他的母亲，不但没有抱着他靠近那个漂亮的弟弟，反而后退了一步。

祭台上的洗礼还在继续，洛凡的注意力不一会儿就被洗礼给吸引住了。

现在上台的，也是一个贵族的孩子，不过这孩子是个女孩。那贵族的妻子，恭敬地把女孩交到老年祭司旁边的一个少女手里。她和丈夫都是一脸的紧张。

女祭司抱着小女孩，口里念叨了一阵子之后，她朝着小女孩一指，一道白光便笼罩在女孩身上。沐浴在白光中的女孩儿，显然感到甚是舒服，她咯咯地笑了起来。

不一会儿，白光消失，洗礼便结束了。这个洗礼，实际上是一种圣光祝福。经过这种祝福的孩子，据说可以减少生病和死亡的威胁，而暗黑的事物更是会离孩子远远地。

女祭司把孩子交给旁边的一个胖点的男祭司。那祭司抱过孩子，走到老年祭司的前面。老年祭司把小女孩的手放在面前的一个水晶球体上，然后他拿起一根魔杖，也不知念些什么，然后对着水晶球上一指。顿时，球体上现出一道灰色的光芒，那光芒很亮，停了七八秒钟才消失。

只见那个老祭司微笑着对着抱回孩子的夫妻俩说着：“恭喜，你们的孩子有很不错的斗气天分，将来必是一个了不起的骑士。”

虽然女孩子做骑士好像不是很好，但夫妻俩听了祭司的话还是很开心。因为他说不错，那就很难得了，将来努力的话，至少是个白银剑士。

夫妻俩满脸笑容地走到高斯夫妇的面前。高斯夫妇见他们走近，早就站起身来。他们笑逐颜开地说：“哈哈，史密斯，恭喜你们啊，出了个白银剑士。”

史密斯笑道：“哈哈，谢你的吉言。不过呢，你如果有诚意的话，不如把你们的儿子许给我女儿，她可是未来的白银大剑士，应该可以保护你的儿子了。”

高斯听到这话，脸色有点不高兴。但只是一瞬，他便笑道：“你这老家伙，瞎得意什么。我儿子还没有测试呢。说不定，比你女儿还优秀得多啊。”

史密斯显然毫不在意高斯的不快，他咧嘴笑道：“怎么样？高斯，要不要让咱们的孩子结成亲家？”

高斯显然早有此意，他亲密地拍着老友的肩膀，说：“当然，不论如何，这对孩子是应该在一起的。不过，你不觉得在这里说这话有点鲁莽吗？你呀，这么多年，总还是这副想啥就说啥的性格，也不知道你这个子爵是怎么做到今天的。”

史密斯听了他的话，倒不以为忤，径自笑道：“那是那是。我是粗人嘛，哪有那么多讲究？要不，洗礼后，咱们好好聚一聚，顺便给两个孩子结结亲？”

高斯大笑道：“你这老家伙！行！就这么定了！”

这时，祭台上的祭司叫道：“斯特各伯爵，轮到你们了。”

高斯拍拍史密斯的肩膀，和九夫人抱着孩子，走到了祭司的面前。

高斯现在的表情便有些紧张了，他一生风流，但子嗣却不多，这个九夫人生的孩子，是他的第四个儿子，也是最疼爱的一個。至于雅织所生的洛凡，早就不被他放在记忆里，所以，他的四个儿子，并没有包括洛凡。因此，虽然洛凡才是排在第四，却从来没有人叫过他一声四少爷，反而是九夫人生的这个才是名正言顺的四少爷。

九夫人也是一脸的紧张之色，她深得高斯的宠爱，也是一个极为聪明的女人。她深深地知道，只有一个有出息的儿子，才能长久地保持她的富贵和地位。

台上的女祭司接过孩子，照例对他施了圣光祝福后，交给了男祭司。

九夫人的心显然已经被提了起来，她紧紧地抓着高斯的手，长长的指甲都掐到了他的手掌心。这种疼痛并没有使得高斯分心，他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台上的祭司。

老祭司接过孩子，把孩子的小手按在水晶球上。刚一按上，小孩子便乱动起来，按了两次，都没有成功。旁边的另外一个女祭司走了过来，抱过孩子，拿起他的小手放在球体上。

显然，九夫人的这个儿子继承了他老爹的风流，他一靠近少女的身体，便高兴得直蹭，一副乐不可支的样子。

这时，不只是高斯夫妇紧张，他们带来的仆人们，连同雅织，也身不由己地紧张起来。他们都双眼一眨也不眨地看着老祭司拿出魔杖，念着咒语，而高斯夫妇更是屏着呼吸，紧张得心跳都可以听到。

念完咒语，老祭司把魔杖朝小男孩一指，一道强烈的红光闪过，足足过了十五秒钟才消失！周围不由自主地响起了一片欢呼声。高斯夫妇脸上的笑容还没有来得及绽放。红光消失后，又是一道强烈的灰色光芒闪过，比刚才史密斯夫妇的女儿的光芒强烈得多，也是过了足足十五六秒，灰光才消失！

现场一片寂静，除了孩子们的喊叫，所有的大人几乎都一动不动地看着这难

得的一刻。光芒消失了很久，都没有人反应过来。就连那个一直一脸漠然的老祭司，也是一副惊喜的表情，呆呆地看着九夫人的孩子。

蓦地，那男孩子发出一声高亢的哭声，所有的人才仿佛清醒过来一般。老祭司咳了咳，看了看高斯夫妇期待和兴奋的目光，又看了看所有屏息等着他说话的人们。突然问：“斯特各伯爵，能有幸知道你这个儿子的名字吗？”

高斯高兴地说：“沃克·斯特各。”

老祭司过了一会儿，他才一字一顿地说：“恭喜高斯伯爵，你的儿子沃克·斯特各，是百年罕见的魔武双修的天才！他拥有极高的斗气天赋和火系魔法的天赋，努力的话，他将成为帝国第三位剑圣，同时成为帝国第四位圣魔导师！”

久久地，先是九夫人发出一声惊喜的尖叫，猛地抢过女祭司手中的孩子，狠狠地亲吻了起来。接着，高斯也反应过来了，他紧紧地抱着妻儿。周围的人都围了起来，恭喜声和妒忌的眼光同时而来。

喧哗声不已。

那老祭司显是久经风霜，不一会儿，就从帝国又添一奇才的欣喜中清醒过来。他看了看围着沃克·斯特各欢呼不已的人群，缓缓地说：“现在，请洛凡·斯特各上前。”

直叫了两声，雅织才明白叫的是自己，她抱着咿咿呀呀说个不停的洛凡走上前。她低着头，沉浸在自卑和紧张之中，没有注意她的丈夫高斯在她经过的时候看了她的儿子洛凡一眼。

雅织把小洛凡交给女祭司，女祭司抱过小洛凡。洛凡伸出手去，想要抓住她的头发。女祭司头一偏，躲开了他的手。洛凡嘴一扁，刚想大哭抗议，一转头，他又被围在众人中的九夫人吸引了注意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九夫人。

女祭司照样对洛凡施起了圣光祝福，与其他小孩子们的欢乐欣喜不同的是，洛凡似乎没有感觉到什么不同，他照样睁着圆溜溜的大眼睛，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

显然，洛凡没有像其他小孩那样欢笑欣喜的事，也是不同寻常的。几个祭司你看着我，我看着你，最后都看向老祭司。老祭司也是一脸的诧异，他走上前，抱起洛凡，摸了摸他的小手小脚，然后摇摇头。

雅织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几个祭司，注意台上的人并不多。除了雅织是表情

紧张，紧紧地咬住嘴唇外，也就只有几个人有意无意地往台上扫了两眼，其中包括高斯。

祭司没有见过在圣光祝福而不笑着的孩子，但也得不出一个结论来。没有继续追究了，他抱着洛凡，走上那水晶球。

这时，不只是雅织，连人群中的高斯显然也有点在意了，他把手中的孩子交到九夫人手里，眼睛转向了祭台。

随着他的行为，周围的佣人们，连同史密斯夫妇也分散了一些注意力，向祭台上看来。

老祭司把洛凡的小手放在水晶球上，洛凡显然把它当作了一件好玩的物事，小手使劲地推着，想要把它转动。

但这水晶球岂是那么容易转动的，他努力着，却一点成效也没有。一转头，看到了祭司的魔杖，对这个古怪东西很是好奇，伸手就紧紧地抓住魔杖，最后两只手都上来了。

旁边的女祭司连忙走上前，想分开小洛凡紧握魔杖的小手。她掰了两下，不但没有掰开，反而让洛凡大哭起来。

洛凡一边大哭，一边紧紧地抓住那魔杖，那个老祭司的咒语几次被打断。已经进行不下去了。另外一个男祭司也走了过来，帮助女祭司抓住洛凡挣扎着的身体，强行把他的小手从魔杖上掰开，然后强行把他的小手摁在水晶球上。

老祭司重新把魔杖指向水晶球，又念起咒来。

小洛凡不耐烦地哭泣着，眼泪鼻涕一把把直流，直哭得声嘶力竭，看着好不可怜。

但现在没有人在意他的小情绪，他的母亲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祭司的动作，嘴唇都被自己咬出血来。

在洛凡的哭嚷声中，老祭司终于念完了咒语，把魔杖朝水晶球又是一扬。

什么也没有！

在众人的诧异中，水晶球一点反应也没有！

所有的大人都安静下来，看着祭司台。

他们当时的第一反应是，老祭司出了差错！因为从这个大陆有记录来，从来就没有出现过周礼上水晶球没有反应的事。这种现象，甚至比刚才小沃克的天

才之光还要罕见得多，简直是闻所未闻。

老祭司显然也是以为自己出了差错，他朝旁边的瘦子祭司吩咐了一声，重新念起了咒语。

念完之后，他再次一指，水晶球还是没有反应。

这时，瘦子已经拿来了一个新的魔杖。老祭司照样举起新的魔杖，依法施为，水晶球依然没有反应。

这时，包括洛凡在内，都安静了下来。不一会儿，窃窃私语声响了起来。

老祭司抱着洛凡走到雅织面前，说：“夫人，这种情形我们从来没有遇见过。因此，请你稍等一下，看看是不是这个魔杖有问题。”

雅织已经紧张得话也说不出来了，她伸手接过洛凡。看着洛凡那纯净得不带一点杂质的眼睛，还有那到处滴溜溜转着的可爱模样，脑海中一片空白。

这时，另外一个小孩子已经接受完了圣光祝福，那个小男孩在圣光中快活地笑着，与其他的孩子表现一样。

当老祭司抱起那个孩子时，雅织又紧张起来。到底是魔杖的问题，还是洛凡本身的问题，马上就可以一清二楚了。

老祭司从容地把孩子的手放在水晶球体上，然后拿起魔杖，念起咒语。他的每一个动作，在雅织眼里，都是那么地缓慢，极其地缓慢。念完后，老祭司朝小孩子一指，水晶球体立刻发出一道青色的光芒，不强，只现一秒便消失了。

雅织只觉得像被什么从头顶重重一击一样，一屁股坐倒在地，双目无神！

祭司们给那个孩子施完礼后，聚在一起商量了一下。然后老祭司走到雅织面前，怜悯地说：“夫人，据我们判断，你的孩子，应该是不具备斗气和魔法的任何天赋！”

这话一出，雅织只觉得眼前一黑，天旋地转。

高斯听完这话，脸色稍变，他冷冷地瞄了洛凡一眼，转过身子，带着众人率先走了出去。那些佣人一边走，一边回头看着洛凡母子。虽然没有人说什么，但他们的眼神，明明白白地写着轻视和嫌恶。

雅织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府的，她低头紧抱着啾呀不停的洛凡，灰溜溜地回到自己的小房子。

久久地，一阵压抑的哭泣声在室内响起。哭着哭着，似乎要把她多年来堆积

的痛苦和不甘，怨恨和失落在这一场眼泪中淌个痛快。直到她觉得自己的眼泪都已经流干了，无论是痛苦还是悲伤，都已经没有力气了，她才慢慢地止住。

雅织抬起泪眼朦胧的脸，见她心爱的唯一的儿子正睁着一双漂亮的蓝眼睛看着她，小嘴咿咿呀呀叫唤着，似乎在安慰她。而他的小手，还放在自己的脸上。

雅织忽然感觉到一种强烈的幸福：我难过什么？我的孩子健健康康地在这里，我有什么好难受的？他有没有出息有什么打紧？我只要他健康快乐地活着。

这种念头充实着她的心灵，让她忽然觉得自己实在是无谓地找烦恼。伸手抹了抹泪水，她咧开一个笑脸，伸手把洛凡抱了起来，高高地举起来，说：“孩子，别怕。母亲在你身边，永远在你身边，母亲来保护你。”

小洛凡见母亲开心了，自己也高兴地咧开四个牙齿的小嘴，笑了起来。雅织见到儿子笑得可爱，忍不住也笑了起来。

自从洛凡是个无能的蠢材的事传了出去后，众人就把她母子当作笑柄，污言秽语没有停息过。

他们母子的处境，比一个下人还要不如。唯一与下人有所区别的是，高斯每个月会给她母子一个金币的零用钱。一个金币，差不多是高层佣人的待遇了。

这些钱，雅织都小心地收拾起来。她计划着等儿子长大后，就到外面买一块地，建一座小小的房子，然后再给儿子买一个媳妇。

在这样的日子，洛凡长到两岁了，他可以跑步，可以流利地说着话。两岁的孩子是好动的，洛凡母子却哪里也不能去，只敢在自己那小小的院落里走着。于是这片不大的地方，就成了洛凡的游乐场，他到处寻找着有趣的事物，无论是蚂蚁搬家，还是一条小小的昆虫，都可以让他快乐地打发一天的时间。

三岁了，洛凡开始向往外面的天空。因此院落的角落里，到处都是他挖出来的小洞，可以让他小小的身躯爬进爬出。

这天下午，初夏的阳光照耀着，风吹得人懒洋洋的，雅织坐在院子里的树下面，打着瞌睡。洛凡独自蹲在角落里玩耍着。玩了一会儿，实在无聊，他便穿过那小小的狗洞，来到了外面。

伯爵的庄园靠近著名的森林——梦雾森林，因此庄园里面尽是一些上百年的老树。加上庄园极大，很多地方，虽然经过人工修饰，却依然充满了原始自然的气息。

从狗洞过来是一大片花园，树木森森，花草繁荣。洛凡快乐地在树丛中钻来钻去，不时还爬到小树上找鸟窝。他欢快地叫着，幼嫩的叫声远远地传扬开来。

一个小时不到，洛凡已经弄得满头满身都是泥污杂草，身上穿的旧衣服上，也添满了新的撕痕。不一会儿，洛凡玩到了园子的东边。这里种满了各种各样罕见的花草，一树一木，每一处地方，每一个角落，都极具匠心。

这是伯爵家的人常来的地方。

洛凡跑了一会儿，忽然听到人声传来。他习惯性地把自己小小的身子藏在树丛中，探出头去。只见三四个打扮华美的贵妇，正坐在一棵树下，她们的面前，摆了一块大大的布，上面摆满了精美的点心。

洛凡看着那些点心，咽了咽口水。他小心地靠近着贵妇们。刚走了几步，右边忽然传来一个嫩嫩的傲慢的询问声：“你是谁？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洛凡转过头去，见到一个金发的漂亮男孩站在他的旁边。那个男孩身上穿着精致华美的衣服，白皙干净的脸上，显得极傲慢极高贵。

洛凡知道这是他那天才的弟弟，他的母亲雅织曾经告诉过他。他连忙钻出来，快活地跑到男孩的身边问：“你是我弟弟吗？”

这个男孩正是沃克。沃克自从周岁礼中被证明他罕见的天才身份后，便备受宠爱，就连帝国的皇帝也曾召见过他，帝国的小王子也把他当作最好的朋友。所以，他是极骄傲极自豪的一个人。

当一个浑身泥污、肮脏下贱的小孩问出这句话时，沃克生气了，他感到了侮辱，是那种贵族们常说的，来自贱民的侮辱。

正在这时，旁边又传来一个小女孩的声音：“沃克？这个贱民是你的哥哥啊？”洛凡转过头去，看到了一张可爱的像天使一样的小脸。那个女孩和他的弟弟一样，脸上挂着一种他经常见到的，但是无法了解的轻视。

这个女孩便是沃克的未婚妻丽莎·史密斯。她的那句问话让沃克很是生气，他大声道：“才不是呢！”说着他冲向洛凡，重重地把他推到在地上。

这时，沃克的喊声惊动了侍候他的佣人们。这些佣人，都是七八岁年纪，来自没落或犯罪贵族家庭。

沃克把洛凡推倒在地，面对着洛凡一脸的惊愕，他更加厌恶起来。但是，他又嫌洛凡身上太脏，不愿意上前揍他。见到属下来了，便指着洛凡说：“就是这